

福州市仓山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 (第六号)

——部分新兴产业基本情况

根据第四次全区经济普查结果，现将部分新兴产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高技术制造业

2018年，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R&D（全称研究与试验发展，以下简称R&D）经费支出12.93亿元，占规模以上制造业的比重为65.0%；R&D经费与营业收入之比为7.8%，比规模以上制造业水平平均高5.5个百分点。

2018年，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专利申请量450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243件；发明专利申请所占比重为54.0%，比规模以上制造业平均水平高15.0个百分点。

二、工业企业研究与试验发展活动

2018年，开展R&D活动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107个，比2013年增长27.4%，占全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的35.2%。

2018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R&D人员折合全时当量6353人年，比2013年减少11.4%。

2018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R&D经费支出19.89亿元，比2013年增长78.1%；R&D经费与营业收入之比为2.3%。

2018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专利申请量933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364件，分别比2013年增长38.2%和12.0%；发明专利申请所占比重为39.0%，比2013年下降9.1个百分点。

三、文化及相关产业

2018年末，全区有文化及相关产业法人单位2432个，比2013年末增长186.1%；从业人员42357人，比2013年末增长109.9%；资产总计122.3亿元，比2013年末增长77.7%。

2018年末，全区有经营性文化产业法人单位2320个，比2013年末增长212.7%；从业人员41463人，比2013年末增长122.4%；资产总计117.27亿元，比2013年末增长75.7%；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85.95亿元，比2013年增长181.8%。

2018年末，全区有公益性文化事业（含社团）法人单位112个，比2013年末增长3.7%；从业人员894人，比2013年末下降42.0%；资产总计5.03亿元，比2013年末增长139.5%；全年支出（费用）2.36亿元，比2013年增长83.9%。

注释：

[1]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

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2]规模以上工业：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

[3]高技术制造业：按照《高技术产业（制造业）分类（2017）》，高技术制造业是指国民经济行业中R&D投入强度相对高的制造业行业，包括：医药制造，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医疗仪器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信息化学品制造等6大类。

[4]研究与试验发展：是指为增加知识存量（也包括有关人类、文化和社会的知识）以及设计已有知识的新应用而进行的创造性、系统性工作，包括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试验发展三种类型。

[5]文化及相关产业：根据《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2018）》，文化及相关产业是指为社会公众提供文化产品和文化相关产品的生产活动的集合。范围包括：一是以文化为核心内容，为直接满足人们的精神需要而进行的创作、制造、传播、展示等文化产品（包括货物和服务）的生产活动。具体包括新闻信息服务、内容创作生产、创意设计服务、文化传播渠道、文化投资运营和休闲娱乐休闲服务等活动；二是为实现文化产品的生产活动所需的文化辅助生产和中介服务、文化装备生产和文化消费终端生产（包括制造和销售）等活动。

[6]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